

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韶工信函〔2020〕107号

对韶关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第2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商务局：

我们对韶关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第2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是：

2020年我局进一步加大园区建设力度、提升园区承载能力，推动先进装备制造和大数据产业等重点产业招商取得新成效。主要工作措施如下：

一、加强园区规划研究

1.加快园区规划修编。立足长远，进一步扩大园区发展空间，力争全市工业园区新版规划新增面积达200平方公里以上。

2.加强园区产业发展规划。加快《韶关市产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（2020-2025年）》研究编制，统筹规划全市园区产业发展方向，对园区招商引资及主导产业发展进行规划引导。

3.研究谋划园区布局。重点发展韶关新区、浈江园、武江园（龙归）、曲江园及华南装备园，打造主动融入大湾区现代产业分工体系的综合性、高端化、创新型园区；谋划拓展对接大湾区

的翁源、新丰南部平台，高端谋划乳源空港经济发展区，优化发展北部门户乐昌，平衡发展南雄、仁化、始兴园区。

4.谋划若干特色专业园区。积极推进韶关新区甘棠东片区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省级原料药、化学药产业园区，在新丰规划建设东新食品产业园，依托特色专业园区开展专业招商。

二、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

1、提高韶关新区配套水平，协助新区管委会高标准开展国家级高新区建设工作，推动莞韶城印雪酒店交付运营，加快“两限”房项目建设，加快推进甘棠东片区生物制药产业园道路管网建设。加速华南装备园开发建设，推动综合服务大楼、污水处理中心等项目建成投入使用，加快表面处理中心建设，启动二期征拆交地和开发建设。

2、推动县级园区建设，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，积极发展研发设计、仓储物流、检测检验、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，提升教育、医疗、公交等公共服务水平，力争 2020 年完成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投资 12 亿元以上。

3、推进标准厂房建设，加快乐朗共建科技园、顺逢液压件产业园、莞韶双创中心二期、南雄园标准厂房等项目建设，并同步开展招商工作，总结推广有关经验，在全市产业园区全面启动标准厂房建设，2020 年再建成标准厂房 15 万平方米，进一步扩大“筑巢引凤”效应。

三、强化园区项目用地保障

1、抓好土地储备。协调指导园区加快征地拆迁，不断拓展发展空间，全力保障重大产业项目用地需求；盘活园区闲置低效

用地，提高土地使用效率。

2、提高园区容积率。总结推广乐昌产业园提高园区用地容积率经验，进一步强化园区工业用地性质、容积率及建筑密度要求，建议工业用地除了安全、消防等有特殊规定或者是行业生产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，一类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1.6，二类、三类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1.0，生产工艺有特殊要求的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0.8，并不设容积率上限，提供土地利用效率。

3、研究出台我市新型产业用地（M0）管理办法。通过推广实施新型产业用地政策，解决研发、中试、检测等类型的项目和标准厂房建设项目等新型产业的身份问题，吸引更多新型产业项目来韶建设，推动我市工业投资发展。

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 年 8 月 3 日

抄送单位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公文核发和建议提案科。